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方型先进电池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拟投资建设“大方型先进电池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12 个月，预计于 2026 年 7 月启动，2027 年 6 月建成投产。

(2)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 5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

(3) 项目投入建设后，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且项目推进过程中尚需履行部分前期审批手续，可能存在未能按期完成建设或运营过程中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投资概述

1、本次投资概况

在全球能源转型及“双碳”战略持续推进背景下，储能电池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锂离子电池领域的竞争优势，完善产能布局，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和智能制造水平，储能科技拟投资建设“大方型先进电池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对现有产能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同时引入先进的节能技术与高速自动化设备，购置涂布机、激光模切机、检测系统等国内外先进智能化装备和软件，扩展生产技术路线和产品规格，实现绿色化高效生产。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5亿元，本项目改造完成后，将有效扩大公司锂离子电池产能规模，提升量产能力。产能规模与产品质量同步提升，可精准匹配下游客户快速增长的增量需求。

2、本次投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方型先进电池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刚

注册地点：启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西路 228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股权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100% 的股权。

经查询，储能科技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大方型先进电池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2）建设地点：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西路2288号海四达储能科技公司

2、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实施主体：江苏海四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及危化品仓库，引进先进水平的智能化制造系统，购置高精度合浆系统、涂布机、辊压机、模切机、卷绕机及自动化物流传输系统，配套高精度装配线、注液机、分容化成系统、全自动分选设备等，构建从电极制备到电芯组装、化成分选的全流程闭环生产体系。项目将对现有产能进行智能化升

级改造，新增2条高速自动化生产线，实现多种规格方形铝壳锂离子电池（85Ah、100Ah、120Ah、314Ah和392Ah）的共线兼容生产，并深度融合MES（制造执行系统）、SCADA数据采集系统及ERP资源管理平台，实现工艺参数的精准管控与产品全生命周期追溯。

项目全面投产后，将新增年产6GWh高性能方形锂离子电池的生产能力。

4、项目建设周期及产品定位

（1）建设周期：预计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预计于2026年7月启动，2027年6月建成投产。

（2）产品定位：主要应用于储能系统（电网调峰、工商业储能、户用储能、AIDC储能等）的高性能方形锂离子电池。

5、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5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

四、项目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风险

1、项目投资目的：针对全球能源转型加速，储能市场需求爆发式增长，本项目聚焦产线智能化升级，拓展产品生产能力，丰富产品体系。通过产线升级，匹配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增量需求，充分发挥海四达储能锂电池研发、生产方面深厚的技术优势。

2、对公司的影响：在改造项目完成后，通过数字化经营，提升生产效率，海四达储能预计新增6GWh高性能方形锂离子电池的年产能力，显著提升高性能产品供给能力。同时，通过数字化赋能，优化工厂经营系统，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储能领域的行业地位。

项目投资短期内将增加资本性支出，对公司现金流形成阶段性压力；但从长远视角看，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夯实公司业务发展基础，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并为股东创造更为稳健的长期回报。

3、潜在风险：

（1）市场风险：下游需求波动及行业竞争加剧，可能对本项目产能消化和盈利水平提升构成压力。

（2）政策风险：产业政策、环保标准及能耗管控等外部政策调整，可能给项目建设和后续运营带来不确定性。

（3）建设与运营风险：本项目建设进度、投资控制及技术路线选择存在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工期滞后、投资超支或技术迭代加速等挑战。项目推进过程中尚需履行部分前期审批手续，能否顺利实施以及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改造升级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